

教師職位全面學位化後，中學學位教師職能有三：一，統籌及執行多樣化專業職務；二，課堂教學；三，其他由學校指派的相關職務。首項統籌及執行多樣化專業職務，除回應社會期望，更是提升專業的契機。統籌須主動按學校發展需要安排職務；按同工專長和專業發展階段分配職務，各司其職。

我負責的專業職務主要屬於範疇三(校風及學生支援)和範疇一(管理及組職)。以生涯規劃支援學生成長；以教師專業發展計劃推動教師成長。Learning is the Work，其他範疇的職務亦邊做邊學。多樣化專業職務能助我專業成長，最終提升教育質素。職務的重點不在多與少，而在於抱持的態度。如視之為磨練機會，用心去做，專業才變得專精，貢獻也更大。過程漫長，需一點一滴地儲存專業能量，個人配合整體，共同驅動學校向前。